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Century Insurance Co., Ltd.

總公司：台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5樓
http://www.cathay-ins.com.tw

免費申訴服務電話 0800-036-599

產品責任保險單

正本

87.12.23 台財保字第 872446818 號函核准(公會版)
96年8月31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年9月1日 金管保二字第 09502522257 號令修正

保險單號碼： 1516 字第 97PD0386 號 本單係 151696PD0268 號續保

要保人：台灣美耐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12174949

住所：台北市雙城街3巷11號 電話：

被保險人：台灣美耐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業務：進口商

營業處所：同住所

被保險產品名稱：美耐皿餐盤

產品代碼：F221

地區限制：台灣及金馬

準據法限制：中華民國台灣

保險期間：自民國 97 年 7 月 16 日 24:00 時起 至 民國 98 年 7 月 16 日 24:00 時止
追溯日：民國 96 年 7 月 16 日

承保範圍	保險金額(新台幣元)	每一事故自負額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	\$1,000,000.*	
每一事故之體傷或死亡	\$4,000,000.*	\$2,500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	\$1,000,000.*	
保險期間之最高賠償金額	\$10,000,000.*	

(以下空白)

本保單適用之基本條款：產品責任險基本條款
本保單適用之特約條款：911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被保險人注意事項：

- 一、本保險(批)單所記載事項如有變更，被保險人應立即通知並向本公司辦理批改手續。
- 二、本保險(批)單非經加蓋本公司保單覆核章，不生效力。
- 三、保險費之交付以本公司簽發之正式收據為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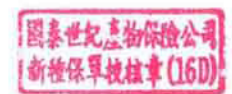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許榮賢



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9 日 立於 台北市 校核 (3,000)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Century Insurance Co., Ltd.

保單附件/特約條款

保單號碼：151697PD0386 頁次：1

《內容說明》

911 國泰產物恐怖主義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91.07.31. 台財保字第 0910706978 號函核准(公會版)
96年8月31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年9月1日金管保二字第 09502522257 號令修正

免費申訴電話：0800-036-599

第一條

茲經雙方約定，對於直接或間接因任何恐怖主義者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不論其是否有其他原因或事件同時或先後介入所致任何損失、費用支出或賠償責任，本公司不負賠償之責。

第二條

本附加條款所謂恐怖主義者之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與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型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第三條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為抑制、防止、鎮壓恐怖主義者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所致之任何損失、費用支出或賠償責任亦不負賠償之責。

第四條

本公司就本附加條款之任何損失、費用支出或賠償責任不負給付責任，但被保險人證明其損失非屬本附加條款之損失，不在此限。

第五條

本附加條款有關之約定與基本條款、其他約定及簽批抵觸時，悉依本附加條款之約定為準，其他未約定事項仍依基本條款、其他約定及簽批辦理。